

切結書範本

_____確實已於__年__月__日於_____離職，未再接受原任職機構派案工作，惟因故原任職機構尚未向機構所在地_____市(縣)政府報請核定長照人員註銷登錄，故特此切結，以茲證明。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
此致 _____

(新任職長照機構所在地主管機關)

立切結書人

姓名：

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